

证券代码：601002

证券简称：晋亿实业

编号：临2020-010号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余小敏主席主持，经到会监事的审议，表决通过了有关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逐项审议了本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该项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将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进行，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十二月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该项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正企业”）、晋正企业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正投资”）和晋正企业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正贸易”）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

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以其持有的晋德公司 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晋正贸易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中晋正贸易现金认购金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晋德公司 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22,154.58 万元；晋正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晋吉 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浙江晋吉 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8,702.53 万元。

其它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数量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其它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4）本次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 158,538,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最终发行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5）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和其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不参与询价，但按照询价结果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若本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未形成有效的竞价结果，晋正企业、晋正投资、晋正贸易仍将以发行底价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调整后发行底价为 P1。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6）锁定期安排

晋正企业、晋正投资及晋正贸易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总金额不超过 109,269.22 万元。其中，晋正企业以其持有的晋德公司 25% 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晋正贸易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中晋正贸易现金认购金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晋德公司 25% 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22,154.58 万元；晋正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晋吉 25% 的股权认购，交易价格为 8,702.53 万元。

其他投资者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现金总额不超过 78,412.11 万元（含发行费用），本次募集现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方向：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量（万元）
1	晋亿中高端紧固件制造与研发技术改造项目	58,620.15	48,200.97
2	智能工厂系统建设项目	10,211.14	10,211.14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88,831.29	78,412.11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8)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9)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五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2020 修订）》，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涉及的发行对象、定价原则和限售期等事项进行了更新修订。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五次修订稿）》。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2020 修订）》，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与晋正企业、晋正投资和晋正贸易分别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原协议中的认购价格、认购金额及数量等内容予以修订。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晋正企业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和晋正企业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同时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修订）》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等规定与上述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原协议中的认购价格、认购金额及数量等内容予以修订。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该项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2 月 22 日